

職身

20TH·HKPES

— 1991-2011 —

Hong Kong Professional & Educational Services Ltd
香港專業人才服務機構

建立職場信徒
更新社會文化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第四期

在今天的香港，無論是從事哪個行業，大多數人的眼中往往只有達標、成功和勝利。而當競爭愈劇烈，這種只許成功，甚至要在很短時間內便要成功的心態，往往愈變得強烈。（現在連小朋友也不能倖免了，因為他們要接受「怪獸父母」們的嚴厲訓練，以致能「贏在起跑點」。）在「成功」被人不斷歌頌和崇拜下，整個社會便會拒絕失敗，亦容不下所謂失敗者。無怪現在很多年輕人對失敗的承受力愈來愈弱，所以在台灣，他們被稱為「草莓族」！

雖然我們頭腦上知道「失敗乃成功之母」，又知道古今中外，有不少偉大人物或成功人士，都曾經歷過失敗，但在「成功祭壇」前，沒有人會想見到失敗，遑論欣然接受它。曾有人說過失敗是取得成功的代價，不過我們總希望自己可以僥倖地免費得到成功。亦曾有人說過，挫折是邁向勝利過程中的必然經歷，或許正因為這樣，我們經常要求自己快速達標，儘量將起點和終點的距離縮短，因為我們害怕當過程愈長，挫折的經歷便愈多。難怪「贏在起跑點」是那麼吸引了！

我們真的要完全拒絕或避免失敗嗎？今年四月，哈佛大學教授艾美·艾蒙德森（Amy Edmondson）在《哈佛商業評論》（Harvard Business Review），發表過一篇以“向失敗學習的策略”（Strategies for Learning from Failure）為題的文章，文中指出失敗對企業可以是有益的，最重要是我們曉得如何管理失敗，以及懂得區分有益（productive）與無益（unproductive）的失敗。艾蒙德森指出失敗可以分為三類：第一類是發生在慣常性或可預料結果的操作上的失敗，它們通常是可以預防的。第二類的失敗發生在複雜運作上，它們難以避免，但可透過嚴格控制，避免災難性的後果。第三類失敗是因為出現了意料之外的情況，這些失敗十分寶貴，因為它們能提供新的知識。

就艾蒙德森所說的三類失敗，我們可從個人角度去看。第一類是在我們日常生活或工作中，因為自己或他人的人為錯誤，令工作未能完成，或結果未能達標。我們對這種失敗常會感到「若不是甚麼甚麼…結果一定會不同」的遺憾；既是這樣，我們理應「經一事，長一智」，避免將來重蹈覆轍了。

失敗又如何！

第二類是外在環境改變而帶來無法避免的結果，例如不幸被公司辭退。當一個人面對這情況時，他會有很大的挫敗感，加上對自己前途的焦慮，若不能妥善處理這失敗的話，他可能以後也無法再站起來的。這讓筆者想起最近離世的蘋果電腦公司創辦人喬布斯（Steve Jobs）。他的一生經歷不少挫折失敗，其中一次可能令其他人會認為是奇恥大辱的是在一九八五年被蘋果公司辭退，當時與喬布斯產生衝突並要逐他出局的不是別人，而是那曾被十分賞識，並於兩年前從百事可樂挖來當執行長的史考利（John Sculley）。喬布斯淪為眾所周知的失敗者，他曾有一段時間失去方向，但他始終沒有被失敗打倒，後來再從事他人生的第二和第三次的創業，並在一九九七年重返蘋果擔任執行長，他之後不僅使蘋果公司起死回生，更將它帶上新的高峰。喬布斯曾表示過，若不是當日的開除，便沒有他後來的成就。正如艾蒙德森所說，面對失敗時最重要是如何管理它，那才會對自己有益；不過，管理失敗是先管理自己如何去面對失敗，就好像喬布斯那樣，接受失敗是人生的一帖苦藥。

第三類失敗是很多從事創作、科研、拓展等的人所常經歷的，從負面的角度來看，每次這類的失敗都會令人損失時間、金錢、精力，甚至會加強挫敗感；但從積極的角度來看，每次這類的失敗都會帶來理論、技術和方法上的新知識與啟迪，使人向成功邁前一步。有人為喬布斯從一九七七年開始，由他領導研發下的蘋果產品作過統計及研究，發覺當中有五個最成功的產品（包括Apple II、iPod、iTunes、iPhone和iPad），但卻有十二件失敗產品。不過，就是這些失敗造就出那五大成功產品。

在聖經舊約，約瑟是一位多次經歷失敗的人物，他在兄弟當中被排擠甚至被賣到埃及為奴、在波提乏的家中工作時被主母誣陷入獄、在獄中幫助人後又被人忘記…。在種種的挫敗下，他本來可以自暴自棄，怨天尤人，但他仍積極面對，讓挫敗成為他改變生命場景的機會。原來失敗不單不可怕，更是我們要欣然面對的經歷，因為若能妥善管理自己如何面對失敗，以及失敗帶來的啟迪，便能再接再厲，站起身來，向著目標邁進一步。或許下次我們不要單為成功來慶祝，亦要為失敗帶給我們的裨益而感恩。職